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CO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29)

**非執行董事變更、董事長變更
及
董事會附屬委員會組成變更**

非執行董事變更

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汪永慶先生(「汪先生」)因工作調動原因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25年1月20日起生效。

汪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汪先生於其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董事會欣然宣佈，肖霆先生(「肖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25年1月20日起生效。

肖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肖霆先生，45歲，於2006年7月加入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銀行」）及其附屬公司（「交通銀行集團」），先後於交通銀行集團擔任多個職位，包括自2016年5月至2017年12月擔任交通銀行金融市場業務中心副總裁，自2017年12月至2020年8月擔任交通銀行北京市分行副行長，自2021年5月至2022年11月擔任交通銀行海南省分行行長，自2022年11月至2024年5月擔任交通銀行國際業務部、離岸金融業務中心總經理，及自2024年8月起擔任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

肖先生畢業於清華大學，先後於2001年7月獲得應用數學專業學士學位及於2006年7月獲得數學專業理學博士學位。

肖先生亦自2024年12月起擔任香港中資銀行業協會董事、副會長。

根據本公司與肖先生就其擔任非執行董事所訂立的委任函，肖先生的任期將由2025年1月20日起直至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本公司將不會就肖先生出任非執行董事支付任何酬金。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肖先生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屆時將合資格膺選連任。肖先生須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輪流卸任。

於本公告日期，肖先生於交通銀行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載列如下：

身份	於相聯法團 所持股份 類別	所持股份 數目	估相聯法團 已發行股份 相關類別總 數概約 百分比 (%)	估相聯法團 已發行股份 總數概約 百分比 (%)
實益擁有人	A股	183,400	0.00	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肖先生(i)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關係；(iii)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權益；及(iv)於過去三年並無在香港或海外任何上市公眾公司擔任董事。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肖先生已確認，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披露的資料。

董事會謹此歡迎肖先生加入本集團。

董事長變更

董事會宣佈，譚岳衡先生(「譚先生」)因工作需要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會董事長(「董事長」)，自2025年1月20日起生效。譚先生不再擔任董事長後，將留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肖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長，自2025年1月20日起生效。

董事會附屬委員會組成變更

董事會宣佈，自2025年1月20日起：

- (1) 戰略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由六位董事組成，即肖霆先生、謝潔先生、王賢家先生、譚岳衡先生、單增建先生及朱忱女士，其中肖霆先生擔任戰略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
- (2) 審計委員會由四位董事組成，即林志軍先生、謝湧海先生、馬宁先生及單增建先生，其中林志軍先生擔任審計委員會主席；及
- (3) 提名委員會由四位董事組成，即馬宁先生、謝湧海先生、林志軍先生及朱忱女士，其中馬宁先生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承董事會命
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伊莉

香港，2025年1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非執行董事肖霆先生、單增建先生及朱忱女士；執行董事謝潔先生、王賢家先生及譚岳衡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湧海先生、馬宁先生及林志軍先生。